

中国生物工程学会

中生字(2017)15号

关于成立“中国生物工程学会生物传感、生物芯片 与纳米生物技术等四个专业委员会”的决定

各专业(工作)委员会、各团体会员单位:

依据学会章程和分支机构管理办法(试行),经2017年9月23日中国生物工程学会第六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讨论并经常务理事会通过,现决定正式成立“中国生物工程学会生物传感、生物芯片与纳米生物技术专业委员会、中国生物工程学会氨基酸生物技术专业委员会、中国生物工程学会林业生物工程专业委员会和中国生物工程学会生命科学仪器专业委员会”。

希望上述四个专业委员会进一步加强和完善组织机构建设,团结本领域的专家,积极开展学术交流,在服务社会、服务会员,促进学科及产业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

